

阳城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

阳工信字〔2021〕294号

阳城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国投公司为蓝煜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 批 复

国投公司：

你公司报送的《关于为蓝煜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请示》（阳国投字〔2021〕61号）已收悉，经我局认真研究并报请县政府第6次常务会议通过，现批复如下：

同意你公司为蓝煜公司增资50000万元。增资后蓝煜公司的注册资本为79455万元，其中国投公司在蓝煜公司出资71955万元，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出资7500万元。

请你公司就此增资事项认真落实主体责任，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》《企

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》和《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依法依规、有效维护国有资本出资人权益，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。

阳城县工业和信息化局

2021年12月2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